

凉山交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对金沙江下游白鹤滩翻坝转运设施（白鹤滩码头）建设项目生产与辅助建筑主体工程劳务作业、金沙江下游白鹤滩翻坝转运设施（白石滩码头）建设项目生产与辅助建筑主体工程劳务作业（项目名称），以上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作业单位，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情况：

1.1金沙江下游白鹤滩翻坝转运设施（白鹤滩码头）建设项目生产与辅助建筑主体工程劳务作业：

- （1）项目地点：凉山州宁南县境内，属于凉山港宁南港区下距白鹤滩坝址约5.0km。
- （2）项目概况：白鹤滩码头新建3个1000吨级件杂货泊位和4个3000吨级散货泊位(结构兼顾5000吨级船舶)，分为1#码头和2#码头，其中，1#码头设3个1000吨级件杂货泊位和1个3000吨级散货泊位。2#码头设3个3000吨级散货泊位。码头年吞吐量500万吨/年，其中，散货430万吨，件杂货70万吨。含水工建筑、陆域堆场、装卸设施设备、地基处理及配套工程等。
- （3）招标范围：金沙江下游白鹤滩翻坝转运设施（白鹤滩码头）建设项目生产与辅助建筑主体工程劳务作业，若合同有约定按合同约定执行。

1.2金沙江下游白鹤滩翻坝转运设施（白石滩码头）建设项目生产与辅助建筑主体工程劳务作业：

- （1）项目地点：白石滩码头位于白鹤滩水电站坝下凉山州布拖县牛角湾乡中坝村白石滩，距上游白鹤滩坝址约 20km，处于溪洛渡水电站回水变动区。
- （2）项目概况：白石滩码头布置3个3000吨级散货泊位，码头作业平台总长324m，宽度20m。码头后方通过两座连接栈桥与后方陆域相连。坝下白石滩码头陆域布置在作业平台后方，顺610m等高线布置。陆域长度方向最长约300m，陆域纵 深最深约78m，总面积约1.79万m2。陆域范围内主要布置干散货堆场、生产辅建区、停车场、道路等设施。由于地形限制，场地内主干道宽度7m。码头陆域通过宽度9m的连接道路与翻坝转运公路连接。生产辅助区布置候工楼、食堂、变电所、材料库、设备间、中水处理设施等辅助建筑物及停车场。
- （3）招标范围：金沙江下游白鹤滩翻坝转运设施（白石滩码头）建设项目生产与辅助建筑主体工程劳务作业，若合同有约定按合同约定执行。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2.1已列入凉山交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一季度分包商资源库名单公示中的“房建市政/主体劳务”类别，且履约评价为**AA 级/A 级/B 级/C 级**的单位（提供凉山交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一季度分包商资源库名单公示截图，具体内容请参见网址：

<http://www.lsjtjt.cn/a/xiangmugonggao/jieguogongshi/2026/0323/2257.html>）

2.2投标人需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须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章）

2.3具有健全的技术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履约记录。（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2.4人员配备要求：

项目负责人（共2人）：应是注册在本单位的建造师；专业：建筑工程；级别：二级及以上；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级**证书）；

技术负责人（共2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职称，级别：中级及以上。

安全员（共2人）：应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级**证书）；

注：（1）本次招标包含两个独立项目，投标人须为每个项目分别配备一套完整的项目管理团队，即每个项目须配备项目负责人**1**名、技术负责人**1**名、安全员**1**名。因此，投标人总计应配备项目负责人**2**名、技术负责人**2**名、安全员**2**名（每类人员对应两个项目各**1**名），且两个项目之间所有管理人员均不得交叉任职。如同一人员同时在两个项目中任职的，其所参与的全部项目投标均作无效处理。投标人参与投标即视为接受本规则。

（2）提供人员身份证、社保缴费证明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证书扫描件。社保缴费证明是指：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投标单位最近**6**个月连续缴费证明，从招标文件开始下载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6**个月的连续、不间断的缴费证明，企业设立不足**6**个月的可少于**6**个月；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材料，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新聘人员提供至少**1**个月在该投标单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提供聘用合同（注：新聘人员提供至少**1**个月社保，不受招标文件下载时间的影响，投标截止日当月及之前连续月份的社保均认可）。

2.5本项目业绩要求：无业绩要求。

2.6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近三年（**2023**年-**2025**年）无亏损（提供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自行

承诺。

2.7信誉要求：

（1）被州级及以上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不接受其投标（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不接受其投标（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不接受其投标（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接受其投标，提供网络截图。

（5）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门户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接受其投标，提供网络截图。

（6）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2.8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三、其他要求：/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及公示

4.1已列入凉山交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一季度分包商资源库名单公示中的“房建市政/主体劳务”类别，且履约评价为**AA级/A级/B级/C级**的单位的有意参与投标者，于**2026**年**7**月**24**日**00**时**00**分**00**秒至**2026**年**7**月**30**日**23**时**59**分**59**秒在凉山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lsz.swueecg.com/#/index>）报名。

4.2获取招标文件方式：请于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注册并登陆凉山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lsz.swueecg.com/#/index>），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资料下载-投标人操作手册）获取招标文件。

4.3中标结果公示网站：公示期限：3日，凉山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lsz.swueecg.com/#/index>)。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7月31日10时00分，地点为: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大石板路东段3号检测苑6楼本项目开标室。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投标人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提供以下资料，未提供或提供有缺漏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1）若为委托代理人（限1人）时应当提供：①授权委托书（原件）；②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若为法定代表人时应当提供：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②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凉山交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西昌市长安东路53号

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834-6992893

代理机构：凉山交投工程规划设计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昌市长安东路53号

联系人：伍女士

联系电话：0834-6133013

